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指定教材
高等学校金融与财务外包专业“十三五”课改规划教材

金融企业会计

青島英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著

*Financial Enterprise
Accounting*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xduph.com>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指定教材

高等学校金融与财务外包专业“十三五”课改规划教材

金融企业会计

青岛英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编著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金融企业分为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两大类。本书重点介绍了商业银行的业务核算与管理, 主要内容包括商业银行会计管理概述、商业银行现金出纳业务核算、商业银行存款业务核算、商业银行贷款与贴现业务核算、银行卡业务核算、支付结算业务核算、支付清算系统等。对于非银行金融机构, 主要介绍了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租赁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的相关业务核算与管理知识。

本书结构合理, 语言精练, 内容务实创新, 每一章都精心安排了多个与内容相关的案例导入、经典案例、知识链接以及练习等内容。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财经管理类专业的教材, 也可以作为广大金融从业人员自学及实务操作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企业会计/青岛英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著. —西安: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6.1

高等学校金融与财务外包专业“十三五”课改规划教材

ISBN 978-7-5606-3937-6

I. ①金… II. ①青… III. ①金融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10385 号

策 划 毛红兵

责任编辑 刘玉芳 毛红兵

出版发行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西安市太白南路2号)

电 话 (029)88242885 88201467 邮 编 710071

网 址 www.xduph.com 电子邮箱 xdupfb001@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单位 陕西华沐印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24

字 数 569千字

印 数 1~3000册

定 价 58.00元

ISBN 978-7-5606-3937-6/F

XDUP 4229001-1

如有印装问题可调换

高等学校金融与财务外包专业“十三五” 课改规划教材编委会

主编 王 燕

编委	李树超	杜曙光	张德升	李 丽
	王 兵	齐慧丽	庞新琴	王宝海
	鹿永华	刘 刚	高延鹏	刘 鹏
	郭长友	刘振宇	王爱军	王绍锋

❖❖❖ 前 言 ❖❖❖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伴随着网络、技术的变革，金融新工具、新业态不断涌现，金融机构的竞争也进入了白热化状态，而金融的竞争说到底人才的竞争。《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明确提出：“教育改革要重点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着力提高学生服务国家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为了适应社会发展的新形势，适应当前教育体制改革的新需求，大力培养应用型本科人才，我们结合高等财经院校专业教学需要和金融企业对人才的需求，精心编写了本书。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听取了多所高校一线专家的意见，立足于行业发展现状，融入最新管理办法和相关理论，详细、清晰、全面地阐述了实际工作中必备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本书重点介绍金融企业会计运行的原理、方法及主要金融业务的会计核算与管理。在我国，金融服务业是一个较大的行业，包括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租赁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等金融企业。金融企业会计以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经济活动的核算和管理为中心，对其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成本、利润及分配进行核算、反映和监督。

本书在结构上分为理论篇与实践篇。理论篇每章开头设有本章目标、重点难点，引导学生进行针对性的学习；主体内容中则穿插了案例导入、知识链接、练习等，旨在提高学生的兴趣。实践篇在理论篇的基础上精心选取与工作相结合的实践训练，可促进学生对理论的理解，提高动手实践能力。

通过本书的学习，学生可以从总体上了解金融企业日常经营所涉及的主要业务种类，掌握业务操作流程与核算内容，从而加深对我国金融行业运营内容的理解。

本书由青岛英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写，参与本书编写工作的有王燕、王莉莉、宁孟强、李健、刘明燕、宋伟伟、赵雪梅、崔明璐、于志军、耿卓、杜继仕、张孟、杨宏德等。本书在编写期间得到了各合作院校的专家及一线教师的大力支持，在此，衷心感谢每一位老师与同事为本书出版所付出的努力。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欢迎大家批评指正！读者在阅读过程中发现问题，可以通过邮箱(yinggu@121ugrow.com)联系我们，以期进一步完善。

编者
2015年9月

◆◆◆ 目 录 ◆◆◆

理 论 篇

第 1 章 金融企业会计总论	3	2.4.1 预留签章的种类.....	47
1.1 金融企业会计概述.....	4	2.4.2 印鉴卡的审核及保管.....	47
1.1.1 金融企业的种类.....	4	2.4.3 预留签章的更换.....	48
1.1.2 金融企业会计.....	8	小结.....	50
1.2 金融企业会计基本理论.....	9	练习.....	51
1.2.1 金融企业会计基本假设.....	10	第 3 章 商业银行现金出纳业务核算	53
1.2.2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基础和会计信息 质量要求.....	11	3.1 现金出纳业务概述.....	54
1.3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	15	3.1.1 现金出纳的概念.....	54
1.3.1 会计科目.....	15	3.1.2 现金出纳的职责.....	55
1.3.2 记账方法.....	20	3.1.3 现金出纳的工作原则.....	55
1.3.3 会计凭证.....	21	3.2 现金出纳业务核算.....	56
1.3.4 账务组织.....	26	3.2.1 现金收付业务核算.....	56
1.3.5 会计报表.....	31	3.2.2 现金出纳错款.....	60
小结.....	32	3.2.3 残损币兑换.....	62
练习.....	33	3.3 现金尾箱与库房的管理.....	63
第 2 章 商业银行会计管理概述	35	3.3.1 现金尾箱的管理.....	63
2.1 客户信息管理.....	37	3.3.2 库房的管理.....	64
2.1.1 客户信息的建立.....	37	3.3.3 现金出入库.....	66
2.1.2 客户信息的维护.....	39	小结.....	67
2.1.3 客户号的管理.....	40	练习.....	68
2.2 柜员管理.....	41	第 4 章 商业银行存款业务核算	69
2.2.1 柜员分级.....	41	4.1 存款业务概述.....	70
2.2.2 柜员岗位职责.....	42	4.1.1 存款的分类.....	71
2.2.3 柜员号管理.....	43	4.1.2 存款业务的核算要求.....	72
2.3 凭证管理.....	44	4.1.3 结算账户的开立与管理.....	73
2.3.1 凭证分类.....	44	4.1.4 存款业务会计科目设置.....	76
2.3.2 重要空白凭证的管理.....	44	4.2 储蓄存款的核算.....	77
2.3.3 一般空白凭证的管理.....	46	4.2.1 储蓄存款的分类.....	77
2.4 预留银行签章管理.....	47	4.2.2 活期储蓄的核算.....	78
		4.2.3 定期储蓄的核算.....	78

4.2.4 挂失	82	6.3.2 信用卡结算业务的会计核算	143
4.2.5 储蓄所日结和事后监督	82	小结	149
4.3 单位存款业务的核算	83	练习	149
4.3.1 单位活期存款的核算	84	第7章 支付结算业务核算	151
4.3.2 单位定期存款的核算	85	7.1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153
4.3.3 单位通知存款的核算	88	7.1.1 支付结算的概念	153
4.3.4 对账与销户	89	7.1.2 支付结算的原则与纪律	153
4.4 存款利息的计算	90	7.1.3 支付结算方式	154
4.4.1 活期利息计算	90	7.2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155
4.4.2 定期利息计算	94	7.2.1 支票的核算	156
小结	100	7.2.2 银行本票结算	159
练习	100	7.2.3 银行汇票的核算	163
第5章 商业银行贷款与贴现		7.2.4 商业汇票的核算	166
业务核算	103	7.3 结算方式的核算	170
5.1 贷款与贴现概述	104	7.3.1 汇兑的核算	170
5.1.1 贷款的意义和种类	105	7.3.2 托收承付核算	174
5.1.2 贷款业务的会计科目设置	106	7.3.3 委托收款结算	177
5.2 贷款业务的核算	108	小结	179
5.2.1 贷款业务的核算原则	108	练习	179
5.2.2 信用贷款的核算	109	第8章 支付清算系统	181
5.2.3 抵押贷款的核算	113	8.1 支付清算系统概述	183
5.2.4 质押贷款的核算	118	8.1.1 我国支付清算体系的概念和内容	183
5.2.5 贷款利息的核算	119	8.1.2 支付结算与资金清算的关系	183
5.3 票据贴现业务的核算	121	8.1.3 我国支付清算体系介绍	184
5.3.1 贴现的概念	121	8.2 大额实时支付系统	188
5.3.2 票据贴现的核算	123	8.2.1 大额实时支付系统业务介绍	188
小结	126	8.2.2 商业银行大额实时支付系统	
练习	127	会计科目设置	190
第6章 银行卡业务核算	129	8.2.3 商业银行大额实时支付系统	
6.1 银行卡概述	130	会计核算	190
6.1.1 银行卡的种类	130	8.3 小额批量支付系统	193
6.1.2 银行卡的功能	132	8.3.1 小额批量支付业务介绍	193
6.2 借记卡业务	133	8.3.2 小额批量支付系统会计科目设置	195
6.2.1 开卡	133	8.3.3 商业银行小额批量支付系统的	
6.2.2 存取款与转账	135	会计核算	196
6.2.3 签约管理	137	8.4 银行业行内支付系统的核算	198
6.2.4 银行卡的挂失	141	8.4.1 系统内电子汇划及资金清算的	
6.3 信用卡业务的核算	142	处理方法	198
6.3.1 信用卡的基本规定	142	8.4.2 电子汇划业务范围和参与机构	199

8.4.3	电子汇划业务会计科目设置	200	10.3.3	自营业务卖出成本核算	262
8.4.4	电子汇划业务的账务处理	200	10.3.4	自营证券减值准备的核算	263
8.4.5	电子汇划清算账户的核算	202	10.4	证券承销业务核算	263
小结		203	10.4.1	会计科目的设置	263
练习		205	10.4.2	全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证券的核算	264
第9章	保险公司业务核算	207	10.4.3	余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证券的核算	264
9.1	保险业务概述	209	10.4.4	代销方式承销证券的核算	265
9.1.1	保险公司业务的种类	209	10.5	其他证券业务的核算	266
9.1.2	保险公司业务会计核算的特点	210	小结		269
9.2	财产保险业务的核算	211	练习		269
9.2.1	财产保险业务保费收入的核算	211	第11章	租赁公司业务核算	271
9.2.2	财产保险业务赔偿的支出核算	215	11.1	租赁业务概述	272
9.2.3	财产保险业务准备金的核算	218	11.1.1	租赁的概念和特征	273
9.3	人身保险业务核算	220	11.1.2	租赁业务的种类	273
9.3.1	人寿保险业务的核算	221	11.1.3	租赁相关术语	275
9.3.2	人寿保险业务保险金给付的核算	222	11.2	承租人的会计核算	277
9.3.3	人寿保险业务的退保核算	225	11.2.1	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会计核算	277
9.3.4	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和健康 保险业务的核算	226	11.2.2	承租人对融资租赁的账务处理	278
9.3.5	人身保险业务准备金核算	227	11.3	出租人的会计核算	280
9.4	再保险业务核算	229	11.3.1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 会计核算处理	280
9.4.1	再保险业务概述	229	11.3.2	出租人对融资租赁的 会计核算处理	281
9.4.2	分出业务核算	231	11.4	售后租回交易的核算	283
9.4.3	分入业务核算	236	11.4.1	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的经营租赁	283
小结		239	11.4.2	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的融资租赁	283
练习		239	11.4.3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284
第10章	证券公司业务核算	241	小结		284
10.1	证券公司业务概述	242	练习		285
10.1.1	证券的定义	242	第12章	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核算	287
10.1.2	有价证券	243	12.1	证券投资基金概述	289
10.1.3	证券市场	244	12.1.1	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类	289
10.1.4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245	12.1.2	证券投资基金的当事人	291
10.2	经纪业务的核算	248	12.2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发行与 赎回的核算	293
10.2.1	会计科目的设置	248	12.3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投资业务的核算	298
10.2.2	代理买卖证券的核算	249	12.3.1	股票投资的核算	298
10.2.3	代理兑付证券的核算	252			
10.3	证券自营业务的核算	254			
10.3.1	会计科目的设置	254			
10.3.2	自营买入证券的核算	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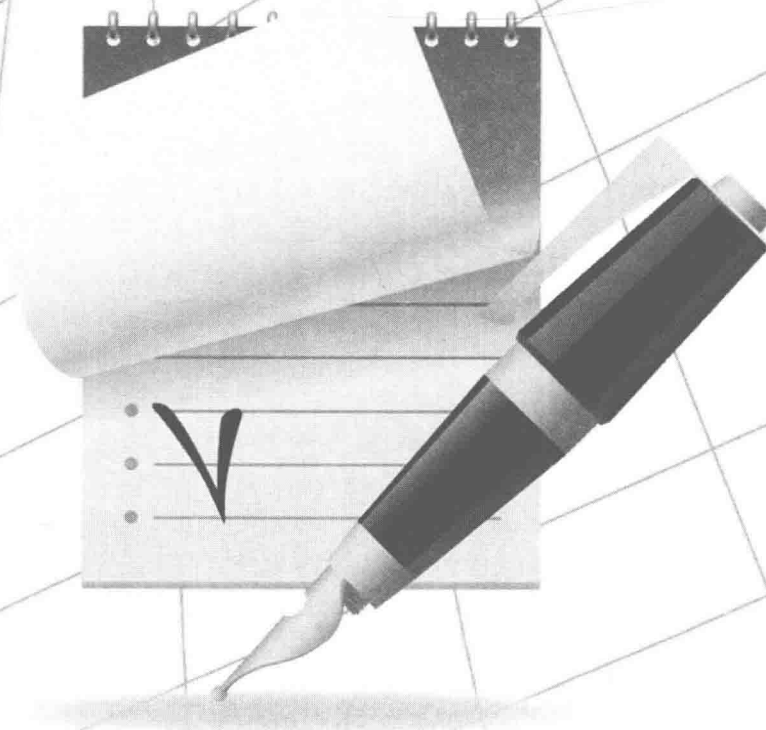
12.3.2 证券投资的核算	301	13.3 信托贷款与委托贷款业务的核算	316
12.3.3 买入返售证券和卖出回购证券的 核算	302	13.3.1 信托贷款的核算与管理	316
12.4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业务损益核算	304	13.3.2 委托贷款的核算与管理	317
12.4.1 基金收入的核算	304	13.4 信托投资与委托投资业务的 核算与管理	318
12.4.2 基金费用的核算	305	13.4.1 信托投资的核算与管理	318
12.4.3 基金的收益和分配的核算	306	13.4.2 委托投资的核算与管理	320
小结	307	13.5 其他信托业务的核算与管理	321
练习	308	13.5.1 财产信托	321
第 13 章 信托投资公司业务核算	309	13.5.2 投资基金信托	322
13.1 信托公司业务概述	310	13.5.3 公益信托	322
13.1.1 信托业务的基本分类	311	13.5.4 拆出信托资金	322
13.1.2 信托的会计要素	312	13.5.5 代理、咨询、担保等业务	323
13.2 信托存款与委托存款业务的核算	313	13.6 信托损益的核算与管理	324
13.2.1 信托存款的核算	314	小结	325
13.2.2 委托存款的核算	315	练习	326

实 践 篇

实践 1 汽车消费贷款	329	实践 支票的填写	353
实践指导	329	拓展练习	356
实践 银行汽车消费贷款	329	实践 6 证券公司会计核算	357
拓展练习	332	实践指导	357
实践 2 小微信贷实地调查	333	实践 6.1 买入时划分为交易性 金融资产的核算	357
实践指导	333	实践 6.2 买入时划分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的核算	359
实践 银行小微信贷实地调查	333	实践 7 租赁公司业务核算	364
拓展练习	339	实践指导	364
实践 3 财务信息的交叉检验	340	实践 7.1 租赁业务流程简介	364
实践指导	340	实践 7.2 承租人对融资租赁业务的 账务处理	365
实践 财务信息的交叉检验	340	实践 7.3 出租人对融资租赁业务的 账务处理	368
拓展练习	344	实践 8 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核算	372
实践 4 信用卡业务	345	实践指导	372
实践指导	345	实践 基金费用的计算	372
实践 信用卡业务	345		
拓展练习	352		
实践 5 支票的填写	353		
实践指导	353		

参考文献	374
-------------------	------------

理论篇



第 1 章 金融企业会计总论



本章目标

- 熟悉金融企业的概念、种类
- 了解金融企业会计的特点及核算原则
- 熟悉金融企业的会计基本假设和会计基础



重点难点

重点:

- ◆ 金融企业种类
- ◆ 金融会计基本理论
- ◆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

难点:

- ◆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账务组织形式

案例导入

据宇博智业市场研究中心了解,2014年银行、股市、基金、保险、理财各自火热,又相互关联。2014年初,余额宝等理财产品火热,推动银行推出了高收益理财产品,P2P也紧随其后;股市方面,岁末冲破3100点的牛市掀起全民炒股热潮;保险业为冲规模,频推趸缴理财业务。最近几年,我国金融行业发展情况总结分析如下:

利率市场化迈大步。腾讯、阿里等五家企业先后获银监会批准,拿到民营银行的牌照,首家民营银行于2014年底开门迎客;P2P经过2013年的疯狂扩张之后,在监管力度和法规完善后开始趋于理性;众筹平台如雨后春笋般涌现;京东推出了“白条”,阿里小微金融更名为“蚂蚁金融”。互联网金融无疑是近几年金融业的星星之火。

牛市来临券商起舞。2014年,在全球股市低迷不振甚至连连走低时,A股却以独立性的上涨行情鹤立鸡群,让经历了七年熊市的股民直呼“看不懂”。在2014年年末近60个交易日里,欧洲、亚太市场多数走低,北美市场只有美国三大股指走高,但表现远不如A股指数。上交所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12月19日,两市总流通市值历史性达到了36.2万亿元,晋升全球股市第二。

基金宝宝搅动货币基金。2014年,宝宝军团给整个基金业带来震荡。余额宝带领货币基金实现规模暴增,而在收益下滑之后,基金整体收益也回归正常。

保险业进一步发展。2014年,保险业“新国十条”发布,明确两大目标:保险深度(保费收入与GDP比值)要达到5%,保险密度(保费收入与总人口比值)达到3500元/人,无疑成为保险业发展的最强利好。2014年,大病医保落实到全国各个省份,健康险将与基本医疗保险合作,保险在惠及民生方面将发挥更大作用。

1.1 金融企业会计概述

在市场经济中,金融是配置社会资金、调剂资金余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价值的重要枢纽,可为经济发展提供推动力,在现代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金融企业是金融运行的主体,是金融在经济中发挥核心作用的执行者,积极发挥着创造货币和信用流通工具等重要功能,对经济发展具有推动和先导作用,是经济发展的关键部门。金融企业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特殊企业,这一特殊性决定了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内容、范围和方法均不同于其他部门会计。金融企业会计既是社会会计的重要内容,又是金融企业内部管理的重要方面。

1.1.1 金融企业的种类

金融企业有其自身的经营特点和业务范围,在经济生活中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在我国,金融企业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组成。

1. 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是指依照公司法设立的,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为主要业

务,以盈利为主要经营目标的企业法人。能够吸收活期存款,创造信用货币是其最显著的特征。

商业银行是我国金融体系的主体,主要有国有控股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地方城市商业银行、地方农村商业银行及邮政储蓄银行等。

商业银行以效益性、安全性、流动性为经营原则,实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我国商业银行可以全部或者部分经营的业务有:

- (1)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2) 办理国内外结算、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
- (3) 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
- (4) 从事同业拆借。
- (5)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 (6)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 (7)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 (8) 提供保险箱业务。
- (9)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是指除银行以外,依照法定程序审批的各种经营金融业务的金融机构,包括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租赁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用合作组织、财务公司、期货公司、汽车金融公司等,是我国金融机构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商业银行以吸收存款作为其主要资金来源不同,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以发行股票和债券、接受信用委托、提供保险等形式筹集资金,并将所筹集的资金主要运用于长期性投资。目前,我国金融业实行分业经营的模式,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的经营范围有别,经营侧重点各异。

1) 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是指依法成立的经营保险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它所经营的实质是对投保人未来可能的损失予以赔偿给付的承诺,在国民经济中发挥着“互助共济,分担风险”的保障作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保险公司可以经营的业务有:

- (1) 财产保险业务,具体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等。
- (2) 人身保险业务,具体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

同时,保险法还规定:同一保险人不得同时兼营财产保险业务和人身保险业务,但是经营财产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经保监会核定,可以经营短期健康保险业务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经保监会核定,保险公司可以经营财产保险业务和人身保险业务的再保险分出和分入业务。

2) 证券公司

证券公司是指依法成立的经营证券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它必须在其名称中标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字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规定,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证券公司可以经营下列或者全部业务:

- (1) 证券经纪。
- (2) 证券投资咨询。
- (3)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 (4) 证券承销与保荐。
- (5) 证券自营。
- (6) 证券资产管理。
- (7) 其他证券业务。

新《证券法》取消了原《证券法》将证券公司分为综合性证券公司和经纪类证券公司的分类,对经营不同证券业务的证券公司规定了不同的注册资本限额。具体为:证券公司经营证券和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之一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两项以上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3) 金融租赁公司

金融租赁公司是指依法成立的以经营融资租赁业务为主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所谓融资租赁业务,是指出租人根据承租人对供货商、租赁物的选择,向供货商购买租赁物件,提供给承租人使用,向承租人收取租金的交易。它以出租人保留租赁物所有权和收取租金为条件,使承租人在租赁合同期内对租赁物取得占有、使用和受益的权利。融资租赁是以融物的形式进行融资活动,在这种租赁方式下,承租人通过租入资产,既解决了其资金短缺的问题,又取得了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设备。

根据《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金融租赁公司可以经营下列本外币业务:

- (1) 直接租赁、回租、转租赁、委托租赁等融资性租赁业务。
- (2) 经营性租赁业务;接受法人或机构委托租赁资金。
- (3) 接受有关租赁当事人的租赁保证金。
- (4) 向承租人提供租赁项下的流动资金贷款。
- (5) 有价证券投资、金融机构股权投资。
- (6)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金融债券。
- (7) 向金融机构借款;外汇借款。
- (8) 同业拆借业务。
- (9) 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
- (10) 经济咨询和担保。
- (11) 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4) 信托投资公司

信托投资公司是指依法成立的主要经营信托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它以信用接受委托,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以自己的名义,为受益人的利益或者特定目的,对委托人的资产进行管理和处分,发挥其“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功能。

根据《信托投资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信托投资公司可以申请经营下列部分或者全部本外币业务:

- (1) 受托经营资金信托业务。
- (2) 受托经营资产、不动产及其他财产的信托业务。
- (3) 受托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允许从事的投资基金业务。
- (4) 经营企业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中介业务。
- (5) 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债券等承销业务。
- (6) 代理资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
- (7) 代理保管业务。
- (8) 信用签证、资信调查及经济咨询业务。
- (9) 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 (10) 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5) 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是指依法成立的从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主要业务有:

- (1) 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与赎回。
- (2) 以投资组合方式管理和运用证券投资基金进行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的投资等。

6)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是指依法成立的以加强企业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和提高企业集团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它是由企业集团内部成员单位集资组建的,经营的各种业务种类比较广泛,提供服务的范围主要局限于某企业集团内部。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财务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部分或者全部业务:

- (1)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 (2)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 (3) 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
- (4) 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 (5)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 (6)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计算、清算方案设计。
- (7)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 (8) 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
- (9) 从事同业拆借。
- (10)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此外,该办法还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财务公司,可以向银监会申请从事以下业务:

- (1) 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
- (2) 承销成员单位单独企业债券;对于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 (3) 有价证券投资。
- (4) 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房信贷及融资租赁。

7) 期货公司

期货公司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的规定设立的经营期货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的规定，期货公司业务实行许可制度，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按照其商品期货、金融期货业务种类颁发许可证。期货公司申请经营境内期货经纪业务外，还可以申请经营境外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以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期货业务。期货公司不得从事与期货业务无关的活动，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期货公司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期货自营业务；期货公司不得为其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人提供融资，不得对外担保。

期货公司从事期货经纪业务，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指令，以自己的名义为客户进行期货交易并收取交易手续费，交易结果由客户承担。

近几年来，随着我国汽车金融服务业的发展，经营汽车金融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如上海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丰田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等相继成立，主要为中国境内的汽车购买者提供并从事相关金融业务。

1.1.2 金融企业会计

金融企业会计是会计的一个分支，它是专门针对金融企业这一特殊经济组织的专业会计。它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按照会计学的基本原理，采用专门的会计方法，对金融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反映和控制，从而为会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金融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本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的一种管理活动。

金融企业作为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特殊企业，与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相比其业务具有自身的特点。金融企业会计作为对金融企业这一特殊企业个体的经营活动进行反映和控制的专业会计，也表现出不同于其他部门会计所特有的个性。一般来说，金融企业会计的特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会计对象的社会性

会计对象是指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具体表现为资金运动。金融企业会计的对象即为金融企业经营活动所引起的资金运动。由于金融企业的资金运动主要是由金融企业在处理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以及广大的储户、保户、股民、期货投资者、基金持有者等发生的经济业务时引起的，因而具有广泛的社会性，由此决定了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对象的社会性特征。

2. 会计核算方法的独特性

会计核算方法是指对会计对象进行连续、系统、全面、综合的反映和日常监督所应用的方法。由于金融企业经济业务的特殊性，从而决定了金融企业会计核算方法在凭证的填制、账户的设置与登记、表单的设置与编制、账务处理程序与核对程序等方面与其他部门会计存在着明显的差异。

3. 会计反映的同步性

会计反映的同步性是指金融企业的会计核算与其他业务处理同步进行。由于金融企业的